

郑州工程技术学院人事处文件

郑工人事〔2025〕5号

关于肖莹等7名同志职务调整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：

因机构设置调整，经党委研究决定：

聘任肖莹同志代理软件学院（软件职业技术学院）副院长；

聘任吴雅茹同志代理机械与电气工程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主任；

聘任王超然同志代理机械与电气工程学院分团委副书记；

聘任郭伟同志代理软件学院（软件职业技术学院）党政办公室主任；

聘任刘圳同志代理软件学院（软件职业技术学院）学生工作办公室主任；

聘任栾娜同志代理软件学院（软件职业技术学院）教学科研

办公室主任；

聘任高辉同志代理材料与化学工程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主任。

以上 7 名同志享受相应级别的经济待遇，原聘代理职务随机机构设置调整自然免除。



郑州工程技术学院人事处

2025 年 4 月 16 日印发
